

郵遞區號

□□□ - □□

標案名稱：標租國有房地設置販賣機（案號：1051100274-1）

投標廠商：

地址：

電話：

FAX：

統一編號：

負責人：

（依據政府採購法第卅三條及施行細則第廿九條規定）

外標封

TO： 33307 桃園市龜山區宏德新村 180 號收發室

法務部矯正署 收

注意事項：

1. 以郵遞投遞者，應於截止收件期限內寄達上列地址。
2. 以專人送達者，應於截止收件期限內送達本署收發室。
3. 請於列印後將本投標封面貼於自製信封上，並將封套依規定密封投寄。

※投標前請自行勾稽檢查以下投標文件是否齊全：

- | | |
|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標價清單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切結書等 |
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信用證明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納稅證明文件 |
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押標金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投標廠商資格審查表 |
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契約三用文件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投標廠商聲明書 |
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繳納、退還押標金清單 | |
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授權書(可於開標當場繳交) | |
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合法登記或設立營業之證明文件 | |

※本表僅提醒投標廠商自主檢查用，若有漏列或不符之情形，應依招標文件及廠商投標標封內文件為準。

收件場所：一、專人送達本署收文。

二、郵遞「桃園市龜山區宏德新村 180 號收發室」。

截止收件時間：中華民國 105 年 12 月 6 日 17 時

開標時間：中華民國 105 年 12 月 7 日上午 10 時

收件時間：中華民國 105 年 月 日 午 時 分

收件人簽章：